

臺南市麻豆地政事務所

預算總說明

中華民國 102 年度

(2)規費收入：全年度預算數 21,213,000 元，占全年度預算數 97.94%。

(3)財產收入：全年度預算數 6,000 元，占全年度預算數 0.03%。

2.歲出部分：本年度估列歲出預算數 60,645,000 元

(1)一般行政：本所員額編制計職員 45 人、技工與工友 19 人，合計 64 人，本年度預算數估列 59,025,000 元，占全年度預算數 97.33%，其中人事費(含員工休假補助費及不休假加班費)估列 51,704,000 元，業務費估列 7,321,000 元。

(2)地政業務：本年度預算數估列 1,620,000 元，占全年度預算數 2.67%。

(三)計畫及預算統計表：

工 作 計 畫	預 算 數	百 分 比
總 計	60,645,000 元	100%
一 般 行 政	59,025,000 元	97.33%
地 政 業 務	1,620,000 元	2.67%

四、其他必要之分析事項：統計圖表

